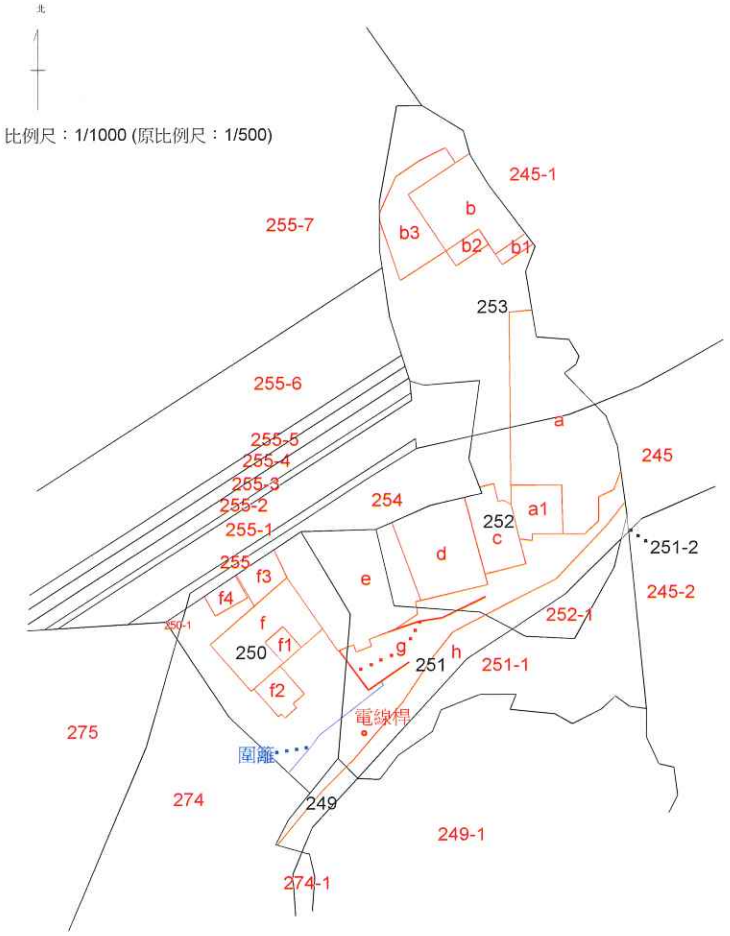
臺北市士林地政事務所土地複丈成果圖

土地坐落	北投區行義段四小段249、250、251、252、253、251-2地號
囑託機關文號及法院	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108年11月18日 士院彩民正107訴1725字 第1089003687號 及109年6月23日 士院擎民正107訴1725字 第1099003353號函
囑託事項	依108年北投土字第1300號 土地複丈成果圖，補分算圖上 a、e、g、h部分於不同地號 之使用面積。
收件日期文號	109年6月30日 北投土字第803號
複丈日期	109年07月22日
附記	本複丈成果圖僅供法院參考，不得發給土地所有權人。
說明	——：地籍線 ——：圍籬 a~h：測量位置 •：電線桿 本成果係依法院指定人員指示範圍測繪。 指定測量範圍使用地號及分算各使用面積詳附表。



主任 施乃仁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中華 民國 壹零 玖年 捌月 陸日

標示	坐落地號	面積(m^2)		說明
a	252	156.30	264.17	地上物
	253	107.87		
a1	252	43.11		雨棚
b	253	104.66		地上物
b1	253	8.14		雨棚
b2	253	12.44		雨棚
b3	253	81.65		雨棚
c	252	57.91		地上物
d	252	112.27		地上物
e	250	64.70	213.65	地上物
	251	115.57		
	252	33.38		
f	250	94.96		地上物
f1	250	11.47		雨棚
f2	250	23.75		雨棚
f3	250	25.59		雨棚
f4	250	15.62		雨棚
g	250	0.18	3.22	圍牆
	251	2.54		
	252	0.50		
h	249	29.91	168.02	柏油路面
	251	79.29		
	252	57.52		
	251-2	1.30		

附圖一